

1928-1931 年
创刊号-第 4 卷第 4 期

現代僧伽

創刊號要目

創刊辭.....	我們
站到平民綫上去.....	荀香
略談物質唯心.....	蕙庭
佛教和耶教的比較及佛教徒的責任.....	傅戒
佛事短評	
一 那纔對.....	法幢
二 紙老虎驅逐問題.....	費伯
衝突(通信).....	亦幻
閩南佛學院近訊.....	遐暉
佛教要聞(二則).....	記者

本刊啓事（一）

本刊是專為全國僧伽謀利益而發行的，所以凡我僧伽都有一讀之必要和贊助之義務。現在我們對於讀者擬有三個辦法：（甲）既定閱本刊而又肯樂助經費者；（乙）只能訂閱而無力捐助者；（丙）愛讀本刊而無力訂購者。這樣，有錢的當然得與本刊常見面，常通音信。就是無錢的也沒有向隅之憾，隔膜之苦。我們這樣辦法，望全國同胞能樂助的就樂助；能訂閱的就訂閱；無力訂閱的就來信說明，我們自當每期寄贈。

又，凡關於捐助，訂報，索閱等函件，請直接寄「福建廈門南普陀現代僧伽社發行部」！

本刊啓事（二）

本刊言論公開，凡有關係佛化之文而與本刊目標不相衝突者，一律歡迎投稿。投稿：（1）文體不拘，但不能深奧難解；（2）篇幅不得過長；（3）須繕寫清楚，能照本刊行格寫更好；（4）須註明作者名號，地址，發表時得用別號；（5）除贈閱本刊外，無酬。

又，凡關於投稿，交換，討論等文件，請直接寄福建廈門南普陀現代僧伽社編輯部！

佛化策進會啓事

啓者：本會創始於安慶佛教學校，繼於閩南佛學院，陸續進行，原擬發行月刊或季刊，繼以經濟關係僅能年出一刊；而此年刊，時間既長，消息沉寂。茲適有同志發行「現代僧伽」，本會同人因與合作，月出兩刊，消息既可常通，而篇幅較少又易閱覽。凡本會同志所任常年費，希按期惠寄，以冀斯刊壽命無量。尙蒙隨喜捐助，尤所歡迎！并期時惠大著，以光篇幅，為荷！

佛化策進會啓

創刊辭

我們

今日的佛教情形：是興？是衰？是生存還是滅亡的氣象？只要我們僧伽大家盤起腿子閉

起眼睛來觀察一下，便不難明瞭。

復次，現在我們的寺院制度：合法不合法？合時不合時？有多少是寺院多少不是寺院以及有多少是真正修道的道場等等？只要我們僧伽盤起腿子閉起眼睛來算牠一下，也不難明瞭。

復次，現在我們僧伽有多少向上的？有多少下流的？是雲水十方參禪學教的多還是魚肉一寺圖利貪名的多？這些關於我們僧伽個人的生活行爲，也只要我們大家盤起腿子閉起眼睛來打量一下，尤其不難明瞭。

復次，現在社會民衆對於我們佛教是信仰的多還是反對的多？對於我們僧伽是歡迎的多還是厭惡的多？也只要我們大家盤起腿子閉起眼睛來返照一下，又那得不明瞭？

事實是這樣的明瞭，我們僧伽又是這樣的無聲無色，總以爲得瞞且瞞得過且過，就沒有想到世間上僅有雙耳不通的聾子和兩目無光的瞎子都瞞不過事實，又那裏容許得你過這得過且過的日子？要曉得把人家當做聾子瞎子的人他自己就是一個雙料又雙料的聾子瞎子。

我們既爲佛子，我們就有宣揚正教和擁護寺院的責任，就有提高我們僧伽人格和生活的必要；我們就不應該只顧盤着腿子閉着眼睛死守，守死。就不應該自甘墮落；我們應該就要求出一條新道路來向前行，行向前去做我們本分上應做的自利利他的工作。

我們以時代的種種要求，我們出這現代僧伽。我們想以這現代僧伽代表全中國的僧伽說話；以謀我們的佛日增輝；以謀我們的法輪常轉；以謀我們僧伽的位置提高！

我們出這現代僧伽，有六個目標：

一，宣揚真佛教的正義 教不講，不得昌，這是一定的道理。社會民衆對於佛教：假使懷疑或毀謗，我們就要爲他們解說辯論，令其生信；對於我們佛教：假使反對或破壞，我們就得與之抵抗奮鬥；總之，我們要保持我們佛教原有的位置和價值，并且要發揚光大。然我們一方也要用佛教的真理正義，照破虛假欺騙做冒牌佛教徒的偽僧伽，偽居士。

二，改良寺院制度 寺院是住持佛教的機關，所以寺院制度的善良與否，關係佛教的命運非常重大。譬如一個寺院的制度訂得合法合時，就能夠安僧學法，佛法就會由此而興起；反之，一個寺院成爲變態的家庭或流氓收容所等等，既不能安僧私法，佛教怎得不衰？我們對於這一層，我們要想竭力設法改造；不求別的，只要合乎法，合乎時。

三，提高僧伽生活 因爲寺院的制度不良，我們僧伽的生活：就苦的苦得要死，樂的樂

得要死，閒的閒得要死，懶的懶得要死，拘束的悶得要死，放蕩的要得要死，自由的太自由，不自由的太不自由；現社會講平等自由起勁得了不得，我們先倡平等自由的反倒落後。我們要為我們僧伽全體謀自由平等，我們不得不來先設法提高僧伽的生活。

四，提倡佛法社會事業。佛法本來不是離開世間的，但因為佛教向來與社會隔閡的緣故，僧伽已成爲爲社會所被棄的弱者了。然而平心而論：我們不能全責備社會的不是，實在我們僧伽太不爭氣，自家的事業既不認真去做，而一衣一食又皆需社會所供給，我們又不與社會以相當的利益，這樣是不對的。現在，我們自家的事業——弘法——要實行工作，同時我們對於社會事業，也要提倡去做，并且要以佛教的真精神去感化社會上的一切。

五，介紹佛學常識及文藝作品。我們對於青年僧伽，我們可以介紹向各方去參學。對於成年的或有職務在身而又感到知識飢荒的僧伽，我們想特在本刊上介紹些關於佛學的常識和文藝的作品，使他們能於閒中忙中得到一點知識。

六，登載佛教消息。我們僧伽向來如散沙一般，既無聯合的機關，又少通消息的報紙。本刊唯一的使命，就要先打通十方常住和十方僧中間的隔膜：如有好的如法的道場建設，值得我們讚仰的無不隨喜介紹，但是黑暗的地方，我們也要用照妖鏡把它的原形照出來給大家看。至於僧伽個人的德行慈風有利於佛教的，我們也當竭誠贊揚，如其個人有了什末劣迹或

且與佛教及十方常住有損害的行爲，我們也只好檢舉出來給全國僧伽同袍和社會民衆公同評判。

本刊的目標略如上說。本刊只求與佛法僧三寶謀利，其餘全無得失可計。我們這樣發心，我們希望全國僧伽同袍對於本刊予以同情！予以助力！

十七，三，八。

站到平民綫上去

荀香

到現在，不由我們不丟下談玄說妙的爛調，來講點切實的事情了。

世界的潮流，是不許世界以內的一切去衝犯的，除非你自甘沉沒。社會一直到如今，雖然還是高高下下的不平，然而世界的潮流，已在向平等的方面走。一向只認識幾個社會領袖的社會人心，現在却都知道社會的核心，應歸之平民。北方的軍閥，南方的黨軍，無論他是真的假的，順從的違逆的，而表面上都要掛出民意的招牌來，這已可證明一般的傾向了。政治，教育，藝術，……都在力求平民化，即在牠們與平民綫距離的遠近上，可以測知牠們生命的久暫；宗教自然也不能例外。

西洋耶教的僧侶，在從前做過等於貴族的，平民以上的階級，現在却漸漸轉落到他們應該走的命運的途徑上去了。回教徒實行他們的一經一劍主義，他們所在地，就是他們的勢力

範圍，所以暫時還維持得過去。從前印度佛教的僧伽，距離平民未嘗不遠，不過當時印度生活容易，一般民衆大多趨於清談化，許多內外道的僧伽，就是社會的中心勢力，所以也不生問題。日本現代的僧伽，可說是比較的接近於平民綫，然而即在未能符切的差點上，還隱藏着危機。中國的僧伽，高尚的隱居山林，離絕社會，卑下的游惰好閒，荒棄世務；雖然說不到什麼高貴，但是在平民以外另成了一個特殊階級，却比西洋從前的耶教僧侶距離還遠；所以在中國的佛教史上，早就感到阨隘不安。然幸而在君主專制的勢力底下，只要你會祝讚「皇帝萬歲」，他也有些愉快迷離的信仰，因此得到提携，也就惹不起很大的風波。現在皇帝終於祝不到萬歲而革掉了，社會的勢力已歸之社會的民衆，現在的僧伽將依賴什麼呢？於是無力無依的，一向遠離平民，被平民一向視為異類的中國僧伽，到今日遂有了命運的問題！

老實說，中國的僧伽，如果再不站到平民的綫上去，即使一時敷衍得過去，但他的命運的問題，還是永遠的懸掛着。

僧伽因什麼隔離了社會呢？大約不外三事：——

- 一，是超世離俗的思想。
- 二，是方袍大袖，非佛非俗的古裝的形式。

站到平民綫上去

三，是不作而食的依賴行爲。

我並非說要把佛教的思想都犧牲了去隨波逐流，思想是佛教的精神，當然是不可以動搖，但我以爲佛教的不可動搖的精神，只是佛教的思想，其餘儘可方便隨俗。那知向來許多的僧伽，倒把思想隨俗去了，却硬保持他的古怪的形式，和依賴的行爲。思想不高，使世人無可尊崇；形式古怪，行爲依賴，使世人有可輕鄙。於是原想超脫於社會的，至此反墮落於社會！

要救濟這個弊端，及應付當來時局，非改革形式，變換行爲不可。此中細則，自然當待高明商定。我在此地先貢兩個原則吧：

一，形式民衆化。

二，行爲勞働化。

合到這兩個原則，中國僧伽纔能站到平民的綫上去，也纔有了永久的穩實的基礎。

我也知道只這一點平實的意見，也會使許多腐朽的佛徒，聽到吃驚的。他們很能夠拉攏許多陳言套語來攻擊，但我沒有他們飽食無事的清閒，不能一一去批評他們；不信，就待不久的將來的事實來證明吧！

略談物質唯心

蕙庭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斯固老僧常談之口頭禪；惟其義固夫人能言之，夫人能知之，而亦人所不易言，不易知也。尤其關於物質方面，森羅萬相，形形色色，分明有客觀獨立存在者，云何謂爲唯心也耶？爰將斯義，一略述焉：

佛家分宇宙萬有，爲「色受想行識」五蘊：——卽是五類——受，想，行，識，四蘊；屬心。——精神——色蘊又分爲「可見有對」，「不可見有對」，「不可見無對」，三類。其可見有對色，卽爲物質。關於精神者，茲且不述。其關於物質者，又分爲四大種，及所造色。所謂四大種者：地，水，火，風，是也。但佛家所謂四大種，與通俗所謂四大有異。佛家所謂四大種者：卽堅，濕，煖，動，之四性。堅性，地大也。濕性，水大也。煖性，火大也。動性，風大也。彷彿儒家所云之陰陽，科學所云之質力。通俗所謂四大者：乃四大互具，及所造形顯色等。地大內有水火風，水大內有地火風，火大內有地水風，風大內有地水火。其言地大水火等者，乃就其偏勝者而言。且地具色香味觸四塵，水具色味觸三塵，火具色觸二塵，風具觸一塵。爲眼等識所緣之境，與止爲身識所緣非形顯色之四大種，大有別也。

所云造色者：謂卽眼，耳，鼻，舌，身，五根；色，聲，香，味，及觸一分，——觸分

能觸所觸二種，所觸又分二：謂能造觸，即四大種。所造觸，謂澀滑等。此指所造觸一分言。——諸塵是也。色塵又分顯色，——青，黃，赤，白，——形色，——長，短，方，圓，粗，細，高，下，正，不正，光，影，明，暗，雲，煙，塵，霧，迥色，空一顯色，——表色，——取，捨，屈，伸，行，住，坐，臥，——等。聲塵又分爲執受大種因聲，——有情所出之聲——非執受大種因聲，——無情所出之聲——俱大種因聲，——情與無情合出之聲——三類。香塵分爲好香，惡香，平等香，俱生香，和合香，變異香，等。味塵分爲苦，醋，甘，辛，鹹，淡，等。觸塵分爲滑，澀，重，輕，冷，饑，渴，等。

吾人所見「動物」「植物」「礦物」等類，就表面觀之，固各有其整個體性獨立存在；而仔細研究，實各爲多種原素集合而成之幻相也。是故人也，禽也，獸也，乃至蠢動含靈之類，皆動物也。草木花卉等，皆植物也。山河大地金石等，皆礦物也。而此等物，其橫，豎，長，短，粗，細，高，下，方，圓，廣，略，等；則爲形色。青黃赤白等，則爲顯色。此形顯等色，實亦不過依附動植等物，相待施設之假名耳。并無自體，獨立存在。而動植等物，亦僅四大和合之假相耳。且就動物言：其皮毛筋骨，地大也。涕吐膿血，水大也。煖氣，火大也。動轉，風大也。四大和合，幻相暫現，假名動物。四大分離，假相隨滅，動物何有？動物如是，植，礦，等物；亦何不然耶？

然則動植等物，雖爲四大等和合之幻相，而堅濕煖動之四大種性，寧非實有耶？是又不然也。蓋相無定相，相待而有。譬如水和微塵而成泥團，密合爲堅，疏松爲軟，若堅若軟，仍不過主觀之評價耳。若離主觀之狀態，所謂客觀之堅性，更何在耶？堅性如是，濕煖動等亦然。如是則客觀獨立存在之物質，果何在耶？所云物質唯心者，其斯之謂乎？

佛教和耶教的比較及佛徒的責任

傳 戒

導 言

宗教的定義，歷來聚訟紛紛，莫衷一是。不過要比較宗教，應當先把牠解決了，再拿各個宗教去稱衡，或者可以得到水平。

宗教定義的勘定

英文的 Religion 一個字，是從拉丁的 Religio 化出來的，含有注意，敬畏，尊崇，幾種意義。天啓教權的說素，或者受了這種意義的影響，也未可知。康德反對說：「天啓教權說不能存立的，因爲祈禱，膜拜等禮節，決沒有宗教的價值。」斯賓挪沙，黑格兒，則注張宗教的意義，全存在我們的智性裏。康德又反對說：「我們的智性上，沒有宗教成立的可能，只有意志實行方面，可以表現。」斐特也說：「世界上道德的秩序，就是神。」溪列馬黑

佛教和耶教的比較及佛徒的責任

兒說：「宗教不是智性的，不是意志的，不是哲學的，不是道德的，也不是兩者的合一，是絕對依賴感情的。」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究竟那個合理呢？

歐陽竟無說：「世間所有宗教，必具四個條件：（1）凡宗教皆信仰一神，或多神，及其教主，號為神聖不可侵犯；（2）必有所奉之聖經，但當信從，不許討論；（3）必有其必守之信條，與必守戒約；（4）必有其宗教式之信仰。——純粹感情的服從。」——這四個條件，一部分或者可以去解釋拜火，拜蛇，等等拜物的下等宗教，但是仍舊不可當牠做定義。梁漱溟說：「所謂宗教的，都是以超絕於知識的事物，謀情志方面之安慰，勸勉的。」這話比上述諸氏的學說，確切多了，我承認牠是對的，我就戴這副眼鏡，去看佛耶兩教。

耶教

耶教自耶穌降生以來，已經連綿地，演了一千九百餘年的歷史，因為他們傳教方法的能引起人家信仰，歐美和非奧的一部分都在他們的範圍以內，勢力的龐大，可說是獨一無二。至於教理方面呢？大家所公認為至高無尚的，就是愛人主義，在聖經裏，他們認為將愛的真精神，十分明明白白指出來的，是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上面的：「我若能言諸國，諸天使之言，而無愛，則猶鳴金響鉦；雖能豫言調悉諸奧，諸智，且有篤實之信，力能移山，若無愛，則我為烏有；雖罄所有以施濟，又舍身被焚，若無愛，則於我無益。夫愛則寬忍，慈惠，不

妒，不誇，不銜，不安行，不爲己，不暴怒，不念惡，不喜非義，而喜真理，悉容，悉信，悉望，悉忍，惟愛無隕。……今所在者，信也，望也，愛也，三者之中，惟愛爲大。」不錯，愛的精神，算他可以救濟社會上一時的紛擾，能不能去安慰情志，勸勉情志呢？——不能！一〇九五年至一一九〇年的十字軍，可以做我的證人。我所以敢大膽地說：耶穌的愛的教理，是倫理學，不是宗教，上帝，救主，天堂，地獄，雖然帶有宗教的色彩，不過是一個紙糊的老虎罷了！

創世紀的荒謬絕倫，比佛家小乘的光音天還要不通，章太炎在無神論中駁他說：「基督教之立耶和瓦，以爲無始無終，全知全能，絕對無二，無所不備，故爲衆生之父。……無始無終，是超絕時間之謂也，既超絕時間，則創造之七日，以何時爲第一日？若果有第一日，則不得云無始；……所謂末日審判者，以何時爲末日？果有末日，亦不得云無終矣；……人類由耶和瓦創造而成，耶和瓦既全能矣，必能造一純善無缺之人，而惡性亦無自起，惡性既起，故不得不歸咎於天魔，……彼天魔者，是耶和瓦所造，抑非耶和瓦所造？若云所造，則已留一不善之根，……與欲人爲善之心刺謬矣；若云非所造，則此天魔，本與耶和瓦對立，而耶和瓦亦不得云絕對無二；若云此天魔者，違背命令，陷於不善，耶和瓦既已全知全能，何不造一不能違背命令之人；……耶和瓦之創造萬有也，爲於耶和瓦外無質料，有質料乎？

若云無質料者，……亦無庸創造矣；……若云有質料矣，……則此質固與耶和瓦對立。……」這幾句話，駁得耶穌無言可對，那麼，上帝的觀念，就根本推翻了，上帝的觀念，既根本推翻，天堂，地獄，從那裏建設呢？這樣講來，耶教不過等於拜蛇，拜火的野蠻拜物教罷了。

佛教和耶教的比較

佛教的偉大，除掉幾個戴墨晶的，一知半解的學者以外，誰也承認的。第一，沒有像耶教那樣無理由的盲從上帝，只有正法，正智，了義，了經，是他們的準的，屈抑人們個性，增長人們惰性的下等宗教的遺毒，完全沒有；第二，常樂我淨的真諦，安慰身心的法門，勸勉情志的言論，的的確確有大利益於衆生；第三，衆生平等，個個可以成佛；比耶穌所謂人格的核心的愛，不要高明嗎？因為耶教的上帝，是唯一無二，不許人家照樣仿造的。至於心靈現象的分析，科學昌明的現在，大家早已承認不可企及的；生死輪迴的學說，雖然帶有迷信的色彩，不過現在的靈學知識，僅僅萌芽，只好作爲懸案；佛典中的科學，一部分實在好笑，然而牛教的地心吸力，大家知道又被愛因斯坦推翻了，何況距今二千四百多年的印度思想嗎？所以梁任公在近著裏，章太炎在建立宗教論裏，都說：「他時釋迦正教，普及平民，非今世所能臆測，然其無上希有之言，亦非常人所喻。」

佛徒的責任

佛法既有這般大的家當，實際上所傳布的區域，只及耶教四分之一，近年來佛教素盛的我國，反發生反抗佛教的收沒佛廟風潮，這是什麼原故呢？太虛法師說：「其衰落之原因，則當託始於李唐末葉。（甲）化成：（1）譯經之業絕於隋唐；（2）宗師立言，後來莫能盡致；（3）因與儒道競論，不得不犧牲真理勝義，因循世俗。（乙）政軌；（丙）戒弛；（丁）儒濶；（戊）義喪；（己）流寇：（1）清高流；（2）坐香流；（3）講經流；（4）經懺流。」不過甲乙丙丁戊五項，不是陷佛教於現在這樣危險的直接引綫，陷佛教於現在這樣危險的，實在只有己項一項。本來佛徒的責任，據長阿含善生經上說：「沙門當以六事供奉檀越：（1）不令爲惡；（2）指授善處；（3）教懷善心；（4）使未聞者聞；（5）使已聞者能善解；（6）開示天路。」責任很重很重，不是養成「就藪澤，處間曠」的廢物；也不是靠念幾聲阿彌陀佛，超度超度孤苦亡魂；就算了事的。講起坐香，念佛，經懺來，在禪宗，淨土宗，密宗的典籍上，確實有很深的意味，可恨都給寄生社會的假佛徒糟蹋了！這個重整旗鼓的担子，不是放在真佛徒肩上，放在誰肩上呢？——究竟要怎樣整理呢？第一，要有革命精神，不要腐化在寄生蟲的臭羣裏；第二，戴副科學的眼鏡，去看佛書，不要被神話式的理論所迷住；第三；研究研究四面的環境，血淋淋地，創造一個新佛教出來。佛徒呀！起來罷！不要沉迷在寄生蟲

的臭羣裏了！社會的劊子手，不容你委委縮縮的！

佛事短評

(一) 那纔對

法幢

自開封信陽有「摧殘佛教，沒收寺產，驅逐僧伽」的消息以後，各地僧伽多少又起了一點驚荒，然而僅僅是驚慌，而且是一點。因為這事發生在河南地界，我江蘇人，我浙江人，我……人，連一點驚慌都可不必，還是高枕無憂。管他呢？

但這次出於我們意料之外了：常熟佛教通信社能盡他們的責任，先把這消息傳達到各大寺院去，同時就擬了一個請願的辦法，徵求海內有聲望的佛徒，聯銜具書上馮總司令，請其通令各屬加以保護」。

上馮先生的書的理由，當然是正當而又正當。這封書現在大概總可以達到馮先生的虎帳了，馮先生看了之後，他如何處置，我們此時還不能有所斷定。不過我們總希望馮先生能以博愛的精神來俯順民意，不要違背民意纔好！

我們除盼望馮先生對於信陽僧伽同袍能切實通令保護外，我們還希望這一次簽名上書援助信陽僧伽的一班大善知識：能徹底的覺悟，能徹底的犧牲，能認清現在各地僧伽所處的危

險的地位，能設法補救將來無有再像信陽那樣的事情發生，那才對！

(二) 紙老虎驅逐問題

費伯

說起「紙老虎」來，倒也鼎鼎有個小小的名氣，牠在國民政府的首都之下，居然縱橫大肆其山林的野氣，張其血盆大口，衝入人市，似欲吞噬一切——一切的和尙老爺們！

我說起來也有一點子寒心，並不是我的胆小，當然不是「談虎色變」，不過我替二千幾年來的釋迦老子流汗罷了。

簡率介紹一句，「紙老虎」即是南京古林寺的過去的方丈輔仁。牠雄據一隅。魚肉南京的僧界，征服一些胖頭胖腦的方丈大和尚；然而這些方丈大和尚，却也諸侯似的威嚴，何以竟爲他征服呢？這雖是他仗着他的野氣，自不免將他們肥頭肥腦當做肥羊一般看待；但反過來說，也是他們畢竟可憐，因爲拿不出一樣武器和一件本領來戰勝他，所以終至受他的吞噬！

現在居然有人出來嚴列其陣線，排列其無形的機關大砲，預備着試用他們的武器。好看一點說，這也許是他們「維法護教」吧？可是我要說：你們何以不到南京去將他捉住，爲什麼單跑到上海來放幾個空砲？「鞭長不及馬腹」，縱然跳出圈子，耍幾套花槍，將他嚇走；然而還不是遺害別處，你們的本領，你們的毅力，却也不免教人齒冷呢！

其實「紙老虎」不足一擊的，或者潑上一盆水，或者放他一把火，管教他頓時坍塌灰燼，你們勇敢些罷！別要給人家笑話。

末後，還要慎重的告訴你們一句話：就是希望你們不要爲着自己的權利——地盤，方丈，名利恭敬，才去奮鬥，須要真正的以推除一切壞的腐的和尙爲職志。不然，就是你們自殺，用不着我們來替你們空作閒氣。……站在戰線上的和尙老爺們！

一九二八，三，一五，接到驅逐輔仁傳單之後。

衝突（通信）

亦幻

大醒同志：

覆二，三函，收到末？囑寫文，後再寫來；現在且許我先報告你一則關於佛教的寺產新聞，——就是人家在那裏衝突我們的租房底新聞是也。醒，如我的文字可以，則就請你登載你們所辦的刊物上，藉請國人評判！

醒，這是我到杭州旅行去後，才發生的一件事，若是依照我們這裏的——蘇州——報紙上的標題，即是「北寺與商團衝突案」八個大字。醒，最關心佛教的你，我知道你驀聽此說，就要一面在怪自己家裏的人不好；而一面却又在懷疑商團，牠失去了爲我們這裏人民的保障

者了。「衝突」，是怎樣危險底名詞，而且這衝突怎麼竟會出之於保障者與被保障者倆之間呢？不幸！

醒，現在就請你聽我把這事道來：

蘇州寺院，雖是專以靠經懺而為生活，但北寺除掉一年做三數堂水陸，聊繪火食外；其他法事，確可斷定是沒有的。所以北寺自從客春民軍克江蘇後，捐用日繁，入不應出；而間有幾處切用廳事，又都為紅十字會臨時醫院佔去。且那時工會風潮很大，蘇地寺院，盡被他們佔為會址。內窘（經濟）外逼，（強借住屋）因此嗣後祇好把寺內餘屋，暫租他人，然亦不過以期兩得之善已耳；豈竟如報紙所云，欲從中漁利……哉？不料自今春平門開放以來，北寺適當其衝，縣府為防歪人有暴動行為計，特議決由商團駐紮附近任衛護之責；然以其一時聲稱圍址難得，只好聽其暫設於北寺已租之餘屋內矣。當時未報租客，蓋以為彼不久自能遷出故也。二月二日，該團自由另開門戶，租客籌備之棧廠又開工在即，兩方各執一是，官司於是乎起矣！而報上則把「北寺與商團衝突案」，亦從此而每日大登特登，認作光怪陸離，有佔篇幅價值之新聞矣。

醒，我言至此，我知道你又即要知道他們交涉的情形了？好，讓我索性把這也一並告訴你罷。

醒，依照交涉的關係，是顯然的一場三角官司。但是在事實上呢？北寺租屋，是他的自有主權，縱使寺院餘屋，僧人不能租給他人，只能供團體公用的話，那末商團既欲假駐，亦應當照普通假借的手續，先向該寺商借，纔是道理。該寺指定所假之屋矣，亦應體諒他人，待向租客通知妥當，也才能駐入。豈知商團不商該寺強駐租客所租之屋？而今官司興起；租客既以強佔租房直告彼商團；而被告又何以轉來挖苦房東，（北寺）尋其交涉，試問用意究何在哉？豈其明知理錯，為維持威權計；特轉對在如今可算第一弱者的我們，以撻其門面嗎？抑實有真理存在其中呢？醒，我們中國的人民底心理，若是長此這樣自相殘害，不講公理，我以為革命就是革到一百年，也不過多與這班蠻性未去的人們，作護身符而已矣！國民革命是要從人民自身革起的啊！青天白日之下，居然還有這種事情發生；我想武裝同志，日處於槍林彈雨之中，置身命於不顧，又何苦來？！

醒，這場風潮，且暫止此；因為將來官司怎樣？尚不可知。至於北寺方面呢；聞已有許多公民在那裏要求縣府，接管寺產，改建中山公園——市圖書館……等。又聞王縣長個人的意見，則主張另聘高僧住持。——這幕揚揚大劇，畢竟結局如何，容聽後回分解，可也。

亦幻。一七，三，四，寄於蘇州。

此信寫好後，自知局外人，本不該多事；但尋思此事關係目前佛教寺產雖少，而影響將

來確大。顧今慮後，用特發表，冀引社會人士公判焉！又及。

幻：

和尚被社會所欺，是社會的不是還是和尚的不是？這問題看起來似乎易決，然而不然。現在談蘇州北寺與商團的糾葛，是誰不是？平心而論：商團只能管到商業範圍以內的事，他是不能欺負一切民衆的。明白點說：商團沒有裁制地方的一切的權限。假使商團到了強佔民房的一天，那什末縣政府什末縣黨部都可以不須設了，因為商團他能有超過縣——黨的權力之故也。幻，你看？

幻，北寺昭三登報的啓事，我真莫明其所用心。我以為北寺一面要聯絡諸山協力奮鬥；一面要喚起民衆的注意；看商團究竟怎樣？

最後，我希望蘇州各寺院要切實連合陣綫，預防將來有這同樣不幸的事情發生；尤其是現在對於北寺要拼命援助！幻，這就是你所說的「此事關係目前佛教寺產雖少，而影響將來確大」者也。

醒。三，一〇。

閩南佛學院近訊

遐暉

組織臨時教務委員會

閩南佛學院近訊

閩南佛學院，自去秋繼續開辦以來，進行不遺餘力。現為辦事人共同負責起見，特組織臨時教務委員會。茲錄其組織大綱於下：

- 一，本會以本院全體職教者組織之。
- 二，本會處理本院教學行政一切事宜。
- 三，本會設秘書一人，總理本院行政文件等事；書記一人，任謄錄登記等事；會計一人，管理銀錢出入等事；庶務一人，任一切雜務。
- 四，本會每月一日開常務會議一次，討論本院教學行政與革事宜。
- 五，本會遇有特別事宜，由秘書處隨時招集臨時會議。
- 六，本院學生代表，於開會時，得列席旁聽及發言權。
- 七，本組織法有未盡善處，得於常會中提出討論之。

添聘職教員

該院自改組委員制，以講學辦事各方面人數不敷應用，特添聘職教員多人。現任職教者：有大醒秘書，蕙庭教授，會覺教授，陳定謨教授，郝芮衡教授，神田教授，芝峯教授，大醒教授，寄塵教授，廣甫會計，廣箴庶務，笑溪書記。

(未完)